

毛姆月亮与六便士主要内容简介及读后感 (大全5篇)

认真品味一部作品后，大家一定收获不少吧，不妨坐下来好好写写读后感吧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？接下来我就给大家介绍一些优秀的读后感范文，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，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。

毛姆月亮与六便士主要内容简介及读后感篇一

读完这本书，我的脑子定格在查尔斯的最后时光。一个太平洋孤岛的丛林深处，一间简陋土屋里，那位因麻风病而毁容的老人，坐在自己描画的满墙壁画中，聆听波涛汹涌的颜色——对，那时他已经失明，只能聆听颜色，金色是高音，黑色是低音，白色是微风，红色是尖叫。我承认，此情此景不能唤起我丝毫的怜悯，因为心中唯有敬畏——骇然与敬畏。我想这就是传说中的宁静。我想这就是传说中的胜利。虽不信神，我想这就是那人们应当在胸前划一个十字架说“阿门”的情景。

他的头脑里只惦记一件事，仿佛生来就是为这件事而来。他为了能做到渴望的这件事，可以抛弃一切，完全出自内在的激情和热情，有种“时不我待”的契机，如若不去做这事就会感到时时不安与惶恐，完全没法生存及生活下去。可以说，他的整个身心全都被这件事给拽住了，就像他给自己挖了一个洞，有东西拉着他下去，不受自己思想控制。你可以说他“六亲不认”、“太自私了”，但他确实是在做自己认为值得的事情，一件一生未完成的重要事情。他厌倦自己的碌碌无为、按部就班，当别人问他是否会想以前，他笑笑，“我不想过去。对我来说，最重要的是永恒的现在。”

原来，这世界上有一种人，活着只为追求真理，而这真理就是那些自己认可并喜欢的事情。而心心念念做喜欢的事情，

什么时候启程都不晚，也许某时像有人指引一般，让你靠近，明白自己来到这世上真正的意义。

斯特里克兰德的人生只能作为理解他作品的一个入口，却不具任何普遍意义上的借鉴价值。相对而言书中真正聪明的倒是二流画家戴尔克·施特略夫，他知道自己不具开创性的绘画才能，便专心画画糊口。他有自己的画室，过着舒适安逸的生活，也具有极高的艺术鉴赏力。他完全明白创作的痛苦，“在美被创造出以后，它也不是为了叫每个人都能认出来的。

要想认识它，一个人必须重复艺术家经历过的一番冒险。”当然，故事里他低估了斯特里克兰德的天才的破坏力，但这只是情节的偶然，不是施特略夫的必然。

毛姆月亮与六便士主要内容简介及读后感篇二

斯特里克兰终其一生都在追逐他的理想，在满地都是六便士的街上，他还是抬起头看着天上的明亮。于是，他做到了，追逐到了自己的那片星辰。

尽管他的大半个生平都在穷困潦倒中度过，离开艾米，放弃平凡却平稳的生活，坚持离开巴黎去画画，去寻找自己的梦想。都说爱情会占据一个人的身心，让一个人脱离原本的生活轨道。可在爱情这条单行线上，我看到的却是，斯特里克兰的冷酷与决绝。他不受爱情的束缚，不为爱而痴狂。也许在这一点上，他踢开了多数人眼中的绊脚石，选择了不甘于平凡的路子。

我始终在想，到底是什么，可以让一个人如此着迷，放下平稳安逸的小日子，出门闯荡？噢！看完了全书，我大概明白了。是一种创作欲，热切地想要表达他感受到的美。他，就是被这样的激情驱使着，以致他东奔西走，却不肯放弃。

我理了理斯特里克兰的一生，发现，他在巴黎的有段日子实在难熬。一个人穷困潦倒，在破旧的屋子里生着重病，时常吃不上一日三餐。但他幸好有个好心的朋友施特勒夫，他才得以松一口气。在那样的日子里，他还是没有放弃画画，屋子里仍堆放着颜料瓶、调色刀等东西。尽管，他的画无人问津，也无人关心他的价值到底在何处。他都不在乎，安心画画，只画画。那些画从来都是抽象派，没有多少人肯定他的画作，除了收留他的施特勒夫。在施特勒夫的眼里，他是个独一无二的天才。这也许就是小说的惊奇之处，在这里设下了伏笔，为他像死后作品的出名形成了鲜明的对比。

好像之前的那些都只是“小意思”，他一直默默作画，试图把内心世界完全展现出来。这幅画，气势磅礴，艾塔最终这个惊人的举动足以展现画的伟大性与宏伟性。在图画完成的时候，忍受麻风病痛苦的他也终于得到解脱，离开世间。他远离人间尘嚣、受尽折磨的灵魂实质上已经得到了安息。他，一生的目标已经达成。可以说，他的此生已无憾。虽然，并没有太多人真正看到这幅画的真实面目。但他，是为了出名，只是为了平复内心的欲望与追求罢了。

我想，生活在自己喜爱的环境里，淡泊宁静，像斯特里克兰一样追寻星辰，就是一种成功了。

毛姆月亮与六便士主要内容简介及读后感篇三

最近在看毛姆的书，又忍不住要来讲同一个故事了。

“当你决定离开常轨行事时，这是一种赌|博。许多人被点了名，但是，当选的寥寥无几。”

大多数人都不能，即使那些欣赏原作的翻译大家（姑且这样假设）也远远不能，我很喜欢《月亮和六便士》的翻译，外文作品里难得流畅的文笔，感觉得到译者的功底不俗，《刀

锋》的层次就差了一些，这从译者序里不难看出，中国的文学评论者有一个让我头疼的毛病，喜欢把故事的意义简单归结为表现某个时代的风貌，所有人物都是为这个中心服务，我很遗憾他们看不到毛姆在书中作的自我探寻式的追问，他通过自己视角的“俗”和主人公视角的“怪”的对比，其实是在讲他只是在思考某些问题的阶段，而他的主人公们却已经到了放开思考，亲身实践追求的那一步，这对任何一个通点艺术天性的人来说，都是甚为羡慕的状态：“美是一种美妙、奇异的东西，艺术家只有通过灵魂的痛苦折磨才能从宇宙的混沌中塑造出来。在美被创造出以后，它也不是为了叫每个人都能认出来的。要想认识它，一个人必须重复艺术家经历过的一番冒险。”

我有一点不想为月亮和六便士赋予语义解释，因为我觉得无论怎样的词都表达不了那种对比，它不仅仅是现实和理想，亦或物质与精神，或是我自己归结的自由与爱，每次看到那样的评论我就开始皱眉头，为了表达的方便，我决定还是继续用月亮和六便士好了。画家的月亮是什么，到最后都没有说出来，毛姆还是给结局作了一定的美化，当然这种美化是带有自我批判意义的，画家将他的惊世壁画完成后，知道死亡临近，用一双已瞎的眼睛冥视良久，深感满足，要求自己的女人在他死后一把火烧光。烧光自己的绝作啊，他明明知道这会是流芳后世的经典，但对他来说，表达完了就已经足够，他是没有带一点一滴的功利心在创作的，毛姆在写这一段的时候，大概被自己塑造的浪漫主义情景给深深感动了吧，但另一方面，他也是在作自我批判，他自己的写作的目的是：“每个人都喜爱权力。如果你能打动人们的灵魂，或者叫他们凄怆哀悯，或者叫他们惊惧恐慌，这不也是一种奇妙的行使权力的方法吗？”如果说他知道自己写的东西不会被人看到，那还有任何写作的动力吗？这或许已经不算是很功利的想法，但毛姆还是深深感到自己不如画家那般，可以做到纯粹地表达。

毛姆写作的方式是很特别的，他喜欢把自己放在故事中，以

现实里自己的身份——作家，合理化故事的进程，一边作为一个旁述者客观地描述，他不只一次在向读者解释这个情节的客观来源，说明自己在哪里加了想象，让你觉得小说像真的一样；另一边他又作为现实价值观的代言人，不断向主人公的价值观提出质问，似乎是代读者发问一样。但最终你可以看到，他只是借着故事的壳，说自己心里的两种声音。无论是画家还是拉里，他都未必认同他们对世俗人情的冷漠，但一边他也为他们辩护，道破那些感情的虚假之处。我们都一样不曾超脱，而正是这种留守，给了我们对比思考的空间，就像那些画家的天才画作或许我们不懂得欣赏，但是他们的人生哲学却给我们更多启示。还有一点便是，这些故事诞生的前提，无一不是在历经了生活的种种滋味后，你要经过了在乎六便士的阶段，才能体会到月亮的好。

我一直都不想放弃月亮，而这必须要有六便士的对比才有可能，所以我也并不拒绝承担人生的责任，我会觉得必须要经过那些故事，经过对人世的观察，才有可能让自己更明白生命的真义。

以前我以为远离家乡历尽世情可以，这段历程的确是帮我认清许多现实的东西，但却也更坚定了我内心的别扭。我知道我一直会这样下去，我始终无法和那些俗不可耐的嘴脸和睦而处，我还是打心底里瞧不起他们。即使一样样打击接踵而来，逼迫我承认某些处事哲学的必要性，我还是无法和他们一样娴熟地表演。我无法不承认，那些以虚荣为目的的生活方式曾经抓住过我，我曾经放任自己被奴役过，但是我因此而表现出来的俗气却着实是让我难堪的。有些人或许会觉得我假，当然了，我从来不知道如何在那种情境里表现得真，我本来就不是那样的人，连假装都力不从心。

有些朋友一直追问我为什么喜欢北京，叫嚷要去北京，最终又无法做到。其实很简单，我喜欢北京那拨搞话剧的，那拨搞音乐的，那拨搞媒体的，总之就是那帮艺人的圈子，在我还不太懂事的时候，从那些人的作品里多少看出一点不同

来。某些长辈劝诫我，那些人是很脏的，无非是在说他们在道德上把持不住自己，但是在这一点上我又和毛姆一样了，天才就是天才，和道德无关，而我，我喜欢天才。只是可惜的是，慢慢的我又在那些人身上看出许多做作的成分来，我发现他们很多时候一样不得不为生活所迫，我就会胆怯了。我不太相信自己能够超脱其外，反而害怕自己最终也会和他们一样，不得不端着。而更重要的是，这么多年它成为我不断鞭策自己的一个借口，一种因为得不到而形成的巨大精神支撑，让我至少还保有做梦的权利，一旦连这个借口都变成六便士，我就彻底连望月的可能都没有了。

当然，真正的艺术家并不是现实里的失败者，他们是主动放弃作为一个现实成功人士的可能，去寻找另外一种人生意义的：“做自己最想做的事，生活在自己喜爱的环境里，淡泊宁静、与世无争，这难道是糟蹋自己吗？与此相反，做一个著名的外科医生，年薪一万镑，娶一位美丽的妻子，就是成功吗？我想，这一切都取决于一个人如何看待生活的意义，取决于他认为对社会应尽什么义务，对自己有什么要求。”我相当欣赏这种态度，很期望自己有朝一日可以淡泊名利，淡泊世人的评价，以自己喜欢的方式生存。有的时候我会赌气，会想证明给某些人看，但是最终我会发现，那些人的偏见并不是因为你的缘故，是因为他们本来就是那样庸碌的人，他们假装看不到你的特别之处，假装否定你的人生哲学，无非也有一种隐隐的疼痛在里面，慢慢理解了这些以后，我会经常规劝对我怀抱期待的人，不用为那些人而烦恼，他们根本不参与你的真实生活啊。

毛姆月亮与六便士主要内容简介及读后感篇四

这个由人组成的社会上，每个人根据自己的家事、背景、资质、境遇等等都在社会上出任一个角色，给自己订立一个位置、一个生活方式、一种幸福的方式，然后就做着，最好能乐在其中，从而拥有一个快乐的人生。这就是大多数人的人生的意义吧。

当我们拥有一个温暖但规则的环境，我们可能会腻味，就象对甜蜜的食物。从而想追求些放任、改变的东西，没有规则框框的东西，让心性放任表达的东西——所以，我们有文学、有艺术、有唱歌跳舞电影电视等等精神食粮。就象风筝，放出去了还是要回来的，必定我们是人，人有基本需要，如果你不循规蹈矩地做你该做的事情，你就可能失去最基本的生活，比如吃、穿、住、配偶、孩子等等，这些个东西平时你不会太在意，但一旦失去却是真的不行。

的确，这个社会有极少数对基本需求完全漠然的神一般的人物，相信这类人物跟常人有着本质的差别，天生的差别。他们负责牺牲自己的常人幸福，创造杰出的精神食粮，这样大众的人生就不会太过贫乏。

比如艺术家，与常人思维不同，他们有强烈想表达的东西，但又困扰于自己的人的肉身需求：“叫我来说吧。我猜想你是这样一种情况。一连几个月你脑子里一直不想这件事，你甚至可以使自己相信，你同这件事已经彻底绝缘了。你为自己获得了自由而高兴，你觉得终于成为自己灵魂的主人了。你好像昂首于星斗中漫步。但是突然间，你忍受不住了。你发觉你的双脚从来就没有从污泥里拔出过。你现在想索性全身躺在烂泥塘里翻滚。你拼命往肚里灌酒，你憎恨自己，简直快要发疯了。”鱼与熊掌不可兼得，艺术家脱离寻常越多，艺术成就越高。所以，大凡成就卓越的艺术家都是精神病，如画家梵高、音乐家舒曼。法国作家普鲁斯特说过：“所有杰作都出自精神病患者之手。”总之，天才异于常人，他们过着疯狂的日子，创作出疯狂的作品。

天才或常人，各自选择了自己的生存方式，各得其所。毛姆大概是把艺术比做月亮，把常人生活比做六便士，文中有对画家的前妻、儿子世俗行为的讽刺挖苦，其实我觉得大可不必，画家为了艺术不再是人，成为神，而那些妻子、儿子还是人。没有、也不应该有什么道德对错之分。

毛姆月亮与六便士主要内容简介及读后感篇五

闲来无事，又翻了翻《月亮与六便士》这本书，翻完胸口似乎压着什么，闷闷的。

高晓松说《月亮与六便士》曾给过他很多精神的抚慰。他说，人的心里，总该有片地方，是只长花，不长庄稼的。

在梦想和现实之间，总是要有所舍弃。诗和远方是心之所向，而柴米油盐才是生活。

今天先说说《月亮与六便士》中的主人公斯特里克兰，四十岁之前的他过着中产阶段的生活，有身份有地位、有可爱的儿女、有自己选的妻子，有一幅外人看来完美的、幸福的人生画卷。

直到有一天，画画梦想在他的灵魂深处被激活了，他说我要画画，必须画画。于是他毅然决然地放弃了现有的生活，只身去了巴黎。不再在乎人间一切，只为心中梦想。即使食不果腹、即使衣不蔽体，他也不愿意出卖自己的画。

辗转转转后，他来到了塔希提，又与土著姑娘爱塔结了婚生了孩子。不幸的是他后来染上了麻风病，但他依然没有放下画笔，在小屋的墙壁上画下了旷世之作后安然离世。他完成了心中的梦想，他用画表达出了心中的世界。遗憾的是他让妻子在他死后以火烧之，小屋和画都化为了灰烬。

塔希提是他的归宿，在这里，他的灵感得到了喷发，因而画出了许多闻名遐迩的扛鼎之作。作为一个画家，他的一生已没有遗憾。作为一个人，他的行为有许多费解的地方。

对于伦敦的家，随着他的离开，这个家在他心中就消失了。他忘了责任、他忘了自己是父亲、是丈夫。原本那也是个和睦的家，是什么让他如此的冷漠和无情，以至于直到离世，

也从未提及。

我唯一能想到的答案就是在他离开之日，在他心里就已彻底与过去告别，就已完全释放自己。

对于友情，对于那个认定他是画画天才的斯特罗夫，不仅忍受着他的冷嘲热讽，甚至不顾尊严的为他做着一切，在他垂死时牺牲自己时间、精力、金钱挽救了他的生命。

然而他没有感恩，在斯特罗夫的画室，占有了斯特罗夫的妻子布兰琪，在完成了自己想要画人体的作品后，抛弃了她，导致布兰琪自杀。原本一个幸福的家庭因为他而家破人亡。当然，这里面也有布兰琪的原因。

但对于她的死他从没表示过歉意，似乎一切都与他无关。

对于爱情，书中说他与伦敦的妻子是自由恋爱，真心爱过；对于布兰琪只是冲动，对于爱塔只因她不烦他，什么都听她的。对于女人，他想要的不是爱情，他要的是一个愿意为他做事、愿意照顾他、只听他的而不对他提要求的人，而爱塔满足了他，给了他自由。

也许这就是他所说的，男人的灵魂漫步于宇宙最偏远的角落，而女人却想将其囚禁在柴米油盐之中。这样的男人是不需要爱情的。

斯特里克兰有勇士的精神，敢于为了梦想放弃一切。同时在他的身上你能看到真实的人性，他是个鲜活的人，真实的人。

其实，现实中不乏斯特里克兰式的人存在。不同的是他们有梦想但没有斯特里克兰的勇气去挣脱固有的生活，对于爱情，倒也是希望女人最好是听话懂事、上得了厅堂下得了厨房的，赚得了钱持得了家的。

也许你不能接受，但他就在现实中。

斯特里克兰给人慰藉的是，在他跳出了尘世藩篱后，无论经历怎样的风雨，他的心中一直有道光，他好像一个终生跋涉的朝圣者，永远思慕着一块圣地，并勇往直前。

【《月亮和六便士》读书笔记文本模板】